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第七届中国新疆国际民族舞蹈节																							
主管部门		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					实施单位		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宣传交流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48.45	2481.32		2360.80		10		95.14%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48.45	2048.45		2048.45		—		—		—														
	其他资金	0.00	432.87		312.35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文化思想，通过第七届中国新疆国际民族舞蹈节，让广大观众深层次领略舞台艺术的丰硕成果，扩大新疆“歌舞之乡”知名度、美誉度，树立良好新疆形象，深化文旅融合，推动文旅产业集群建设，扎实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新疆，以优异的成绩迎接自治区成立70周年。					本届舞蹈节在2025年7月20日至2025年8月5日成功举办，以“让我们舞起来”为主题，来自亚洲、欧洲、北美洲8个国家、香港地区以及国内1756名艺术家踏歌起舞、以舞会友，让文明交流互鉴之花盛开在新疆大地，取得良好社会反响。共700余家媒体发布舞蹈节信息3.7万余条，全网浏览量达15亿次。中外嘉宾、各界人士和各族群众高度赞誉、一致好评，社会反响良好，受邀演出团体特别是国外演出团体对新疆的各大剧院 热情的观众、美景美食等赞不绝口，各族群众在家门口欣赏世界各地的精彩演出，以舞聚魂、以舞润心、以舞正声，以舞会友、以舞聚势、以舞为媒，深化文旅融合，助力高质量发展，本届舞蹈节成为推动优质文化资源直达基层、有形有效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生动讲好新疆故事的又一次生动实践，圆满完成项目预期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目标值	业绩值	完成率	指标得分	指标值设定依据	上年完成情况	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国外及香港地区剧目	7	>=10台	=10台	100	7	计划标准	11台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数量指标	国内剧目（不含疆内）	7	>=10台	=11台	110	6.3	计划标准	17台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增加了舞剧《乐和长歌》，国内剧目（不含疆内）比原计划多1台，场次比原计划多2场。												
		数量指标	演出场次	7	>=50场	=52场	104	6.72	计划标准	62场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增加了舞剧《乐和长歌》，国内剧目（不含疆内）比原计划多1台，场次比原计划多2场。												
		数量指标	设置分会场数量	6	>=6个	=6个	100	6	计划标准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数量指标	配套社会活动	6	>=5个	=5个	100	6	计划标准	4个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7	2025年12月31日	=2025年12月31日	100	7	计划标准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20	<=2481.32万元	=2360.8万元	95.14	17.57	计划标准	2424.4万元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前期测算对项目执行中突发情况预估合理，执行过程中严格按照政府采购流程执行，严控非必要支出，严格遵守中央八项规定，“过紧日子”的相关要求，在保障主活动与活动整体效果的前提下，精简压缩配套活动、宣传费等方面的支出，项目整体执行高效，完成度高，偏差处于合理区间，结余为合规节约型结余，非执行滞后。												
														社会效益指标 <td>丰富各族群众精神文化生活</td> <td>10</td> <td>显著提升</td> <td>显著提升</td> <td>100</td> <td>10</td> <td>计划标准</td> <td>100%</td> <td>按评判等级赋分</td> <td>说明材料</td> <td></td>	丰富各族群众精神文化生活	10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100	10	计划标准	10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推进新疆文化旅游事业发展，提升新疆文化和旅游知名度和美誉	10	不断提升	不断提升	100	10	计划标准	10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观众满意度（%）	10	>=90%	=90%	100	10	计划标准	90%	满意度赋分	说明材料												
总分				100				96.59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文化和旅游宣传交流中心业务费											
主管部门		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					实施单位		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宣传交流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5.10	35.10		30.73		10	87.55%		6.8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35.10	35.10		30.73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所有收支均要纳入预算，为了更好的履行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能，弥补公用经费财政保障不足，单位维护基本运营必要的劳务费支出、按要求完成设备购置工作、保障工作队相关费用支出以及按国家相关规定缴纳的税费及除此之外其他必要支出。					本项目按年初预算执行，本年度计划的慰问工作、设备采购以及后勤保障工作均已完成，实际支出未超年初预算，预期目标基本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目标值	业绩值	完成率	指标得分	指标值设定依据	上年完成情况	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慰问工作队数量	10	>=11个	=11个	100	10	历史标准	11个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数量指标	设备采购种类	10	>=3类	=3类	100	10	计划标准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数量指标	工资发放人数	10	>=2人	=2人	100	10	计划标准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政府采购率	10	>=90%	=90%	100	10	计划标准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慰问工作队相关费用支出	5	<=2.20万元	=1万元	45.45	0	历史标准	2.2万元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本年度慰问工作队11个，实际支出2.2万元，其中5个工作队共计1万元由本项目经费承担，剩余6个工作队1.2万元由基本支出承担。
		经济成本指标	保障机房维护、单位后勤成本	5	<=8万元	=7.31万元	91.38	3.92	计划标准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加强机房日常巡检、设备保养和隐患排查，提前处置故障苗头，减少应急维修、临时抢修及设备更换费用；按照财政“过紧日子”的要求，厉行节约，严控非必要开支
		经济成本指标	设备采购成本	5	<=6.53万元	=5.72万元	87.6	3.45	计划标准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精准配置需求，避免超配采购；严格执行政府采购，多方比价，有效降低设备采购单价。
		经济成本指标	劳务支出	5	<=18万元	=16.7万元	92.78	4.1	计划标准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部分劳务费从公用经费支出。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新疆是个好地方”新媒体平台宣传受众覆盖面	20	逐步提升	逐步提升	100	20	计划标准	10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厅机关干部用网满意度）	10	>=90%	=90%	100	10	历史标准	90%	满意度赋分	说明材料	
总分				100				88.36分					